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集科技”或“公司”）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8 号）同意注册，公司已向 11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232,292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6.2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399,999,987.92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8,528,301.72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1,471,686.20 元。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将全部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户管理，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1BJAA110957）。

2021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0 万元，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393,882,648.68 元（含未支付发行费用 2,283,018.87 元、利息收入 127,943.61 元），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资金总额为 393,882,648.68 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

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进行募集资金管理。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签订情况及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存款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签订时间	专户存款额
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20000008667300066618617	2022年1月12日	393,882,648.68
合计				<b>393,882,648.68</b>

### 三、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的实际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不适用

####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 4、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5、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6、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7、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 (1)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2)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3) 超募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8、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39,388.26 万元（含未支付发行费用 2,283,018.87 元、利息收入 127,943.61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9、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 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XYZH/2022BJAA110154），会计师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杭立俊

\_\_\_\_\_

贾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7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147.17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自动驾驶汽车用低成本、小型化激光雷达和智能网联设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22,669.21	22,669.21	0	0	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智慧交通智能感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6,477.96	16,477.96	0	0	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9,147.17	39,147.17	0	0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合计	--	39,147.17	39,147.17	0	0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 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 用途及使用进展情 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39,388.26 万元（含未支付发行费用 2,283,018.87 元、利息收入 127,943.61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